

#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青龙满族自治县 2020 年财政决算 情况的报告

——2021 年 9 月 28 日在自治县九届人大常委会第 2 次常委会议上

县财政局局长 张德龙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县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批准了《关于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》。现在，2020 年全县决算草案已编制完成。受自治县人民政府委托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2020 年，面对严峻复杂的财经形势和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，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县人大监督指导下，全县各部门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。超额完成全年收入预期目标，争取财力支持再创新高，基本民生得到有力保障，财政运行风险有效防控。

## 一、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

### （一）“四本”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#### 1.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：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125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.3%，比上年增长 12%。其中，税收收入

31733 万元，同比增长 1.0%;非税收入 19392 万元，同比增长 36.2%。

**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：**全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45412 万元，同比增长 8.5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10 万元，增长 6.5%；公共安全支出 10008 万元，下降 17.9%；教育支出 81882 万元，增长 2.3%；科学技术支出 1233 万元，增长 164.1%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25 万元，下降 35.2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910 万元，增长 14.2%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8066 万元，增长 29.2%；节能环保支出 7102 万元，下降 13.5%；城乡社区支出 9110 万元，增长 72.2%；农林水支出 69425 万元，增长 4.8%；交通运输支出 12497 万元，下降 14.7%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0 万元，下降 81.9%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87 万元，增长 65.1%；金融支出 12 万元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83 万元，增长 35.7%；住房保障支出 6670 万元，增长 47.4%；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0 万元，增长 269.8%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56 万元，下降 18.2%；其他支出 582 万元，下降 35.3%；债务付息支出 6603 万元，增长 25.8%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1 万元，增长 4197.7%。

**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：**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371373 万元，包括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125 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 270037 万元，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6400 万元，上年结转 2541 万元，调入资金 1270 万元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371244 万

元，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5412 万元，上解支出 2232 万元，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2300 万元，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00 万元。收支相抵后，结转下年 129 万元。

## 2. 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

**政府性基金收入情况：**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7408 万元，同比增长 3%。其中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6217 万元，增长 2.4%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972 万元，增长 23.8%；污水处理费收入 219 万元，增长 21.7%。

**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：**全年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2266 万元，同比增长 80.8%。其中，文化旅游与传媒支出 19 万元，下降 59.6%；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716 万元，下降 36.5%；城乡社区支出 33541 万元，增长 2.7%；其他支出 15267 万元，增长 2457.3%；债务付息支出 2949 万元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6 万元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9758 万元。

**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：**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65171 万元，包括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37408 万元、上级补助收入 13138 万元、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4600 万元、调入资金 25 万元。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65168 万元，包括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62266 万元、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800 万元、调出资金 102 万元。收支相抵后，按规定结转下达 3 万元。

## 3. 2020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编制情况

2020 年初，经报请八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，没有单独编列国

有资本经营预算，年度执行中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。

#### 4.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情况

**社会保险基算收入情况：**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 94975 万元，同比增加 3.8%。其中：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9052 万元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20521 万元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2096 万元（含生育保险）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43306 万元。

**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情况：**社会保险基金支出为 86604 万元，同比增加 1.3%。其中：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3773 万元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2209 万元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7316 万元（含生育保险）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3306 万元。

**社会保障基金收支平衡情况：**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 94975 万元，加上年结余 46812 万元，减去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 86604 万元，社会保险基金年终滚存结余 55183 万元。（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由省级统筹，县级不含相应数据）。

#### （二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

2020 年，县级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25100 万元，通过本级财力偿还 5100 万元、发行再融资债券方式偿还 20000 万元，当年政府债券付息 9552 万元。截至 2020 年底，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78366 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务 201099 万元，专项债务 77267 万元。

#### （三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根据《预算法》和《预算法实施条例》规定，另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：**一是**关于上年结转资金使用。一般公共预算 2019 年结转 2020 年使用 2541 万元，当年支出 2541 万元。**二是**关于预备费使用。2020 年本级安排预备费 300 万元，当年使用 291.7 万元，主要用于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及防疫经费支出，年末调减 8.3 万元。**三是**关于 2020 年结转资金。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129 万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3 万元，主要是因上级专项资金结转和财政代编预算资金形成。

## 二、2020 年重点举措及执行情况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。一年来，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支持下，我们认真执行县人大的各项决议和批准的预算，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扎实推进“六稳”工作，全力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千方百计挖潜增收，加强财政预算管理，努力推动财政高质量发展。

（一）凝心聚力抓征管，超额完成预期目标。坚决落实收入预算从约束性转向预期性的要求，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各项收入政策，加强财税部门协调联动和信息沟通，动态研判财经形势，强化日常调度，多举措挖潜增收。**一是**强化综合治税管理。加强数据信息比对分析，强化税源监控，加大对铁矿、金融、房地产等重点纳税行业稽查和征管力度，坚决防止跑冒滴漏，确保应收尽收。**二是**加大非税收入征管。加大土地出让、土地整治力度，大力推进土地占补平衡指标出让工作。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

成 51125 万元，年均增长 10.5%，超额完成“十三五”时期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预期目标。

（二）积极向上争财力，壮大财力促进发展。针对县级可用财力严重不足的困难局面，勇于攻坚克难，全力以赴向上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。一是争取财力性转移支付 53992 万元，新增财力性直达资金 35006 万元，保障了全县公职人员工资和民生资金基本需求。二是争取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9758 万元，用于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、创业担保贷款贴息、减免房租、援企稳岗等抗疫相关支出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，保障群众平稳渡过特殊时期。三是争取新增债券资金 41000 万元，再融资债券资金 20000 万元，有效缓解了政府债务偿还压力，支持了城市基础设施、道路、教育、医疗等重点公益性项目建设，促进了全县经济社会事业健康发展。

（三）财政支出聚重点，精打细算保民生。紧紧围绕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”的原则，优化支出结构，扎实推进各项民生事业发展。一是助力教育事业优先发展。全年教育支出 81882 万元，增长 2.3%，实现了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，为保障教育事业均衡性发展，落实教师生活待遇，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平等教育机会，落实各项教育扶贫政策提供了强有力支持。二是稳步提高社会保障和公共卫生服务水平。积极推进各项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和政策落地，累计安排 83205 万元专项资金，用于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，离退休人、残疾人、优

抚对象、退役军人等补助及事业发展。本级预算安排医改资金 1237 万元支持全县医疗卫生体制改革，推动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，实现 396 个行政村卫生室全覆盖。筹措就业补助资金 3030 万元，支持落实就业创业补贴政策。三是“三农”投入力度持续加大。推进涉农资金整合，发挥行业内资金融合效应，统筹涉农长效机制整合资金 1724 万元，集中用于农村饮水安全、河长制、河道生态整治等项目。安排农村综合改革资金 2315 万元，支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、美丽中国河北样板村等项目建设。安排 4136 万元，确保各类涉农补贴资金按时足额发放。

（四）大事要事有保障，全力支持“攻坚”战。一是支持打好防范化解风险攻坚战。做好政府隐性债务化解防控，切实有效化解存量政府隐性债务，对机关事业单位举债融资、政府项目欠款、国有企业承接政府公益性项目、融资平台公司承接政府公益性项目等 4 类政府存量隐性债务制定了具体化解措施，超额完成化解任务 739 万元；严格新增政府债券项目管理，全面提升管理科学化水平，政府综合债务率为 59.9%，全县政府债务运行总体可控。二是大力支持脱贫攻坚。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力度，县本级安排财政扶贫专项资金 880 万元，同比增长 10%，高于省定投入目标 3.5 个百分点；加大扶贫资金整合力度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全年整合资金 21501 万元，支持稳岗就业、资产收益扶贫、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等脱贫工作。三是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。牢固树立和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，全年投入 7813 万

元支持农村地区清洁取暖，洁净型煤推广与运用，新能源公交车和国三以下柴油货车淘汰等项目。

（五）持续深化财税改革，预算管理提质增效。一是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。全面落实减税降费，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、激发市场活力，助力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平稳发展。2020年全年累计新增减税降费 8548 万元。二是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。开展 2020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审核，提升绩效目标指标质量。开展预算绩效事前评估，强化决策的规范性和科学性，审减金额总计 1919 万元，加大评估结果应用力度。全面开展预算项目绩效自评，对部门民生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，拓展评价范围，填补政府投资基金、地方政府债务绩效评价空白。三是做好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。对 16 家企业 327 名退休人员实行社会化管理。

（六）加强资金使用监管，积极打造阳光财政。一是强化“三公”经费管理。树立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坚持厉行节约，强化“三公”经费月报制度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等一般性支出，有效降低行政运行成本，全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 678 万元，同比下降 21.7%。二是加强财政投资评审管理。不断完善评审机制，加强管理严把评审质量关，全年审减资金 11400 万元。三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。进一步完善采购运行机制，范围覆盖货物、工程和服务全领域，全年节约资金 2066 万元。四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。将 170 户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纳入信息系统监管，完成企业国有资产统计工作。制定《青龙满族自治县县级经营性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实施



方案》，促进国有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和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。五是继续推行预决算公开。按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预决算信息，79个县级预算部门（涉密部门除外）在规定时限内公开了部门预（决）算信息，公开率为100%。

在总结执行效果的同时，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，财政运行和管理中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。一是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。我县财源基础单一，受疫情冲击、减税降费等因素叠加影响，财政收支始终处于不平衡状态，虽然今年上半年收入恢复性增长，但民生政策提标扩面以及支持污染防治、乡村振兴、养老保险等必保事项明显增多，加上今年取消了特殊转移支付和抗疫特别国债等一次性政策，财政收支压力巨大。二是受项目前期准备不充分、开工不及时、库款等影响，预算执行总体进度偏慢。三是部门绩效理念不够牢固，对绩效管理不够重视，资金使用效益需进一步提升。这些问题既是省市关注的重点，也是财政工作的难点，我们将高度重视，有针对性地采取有力举措，提升财政管理水平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。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全面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委、市委和县委决策部署，自觉接受县人大常委会的监督，努力为“十四五”开好局、起好步贡献力量。也恳请县人大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支持。